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15-019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5年5月15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根据相关规定,发布关于召开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14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事项,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5月14日—2015年5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5日09:30至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4日15:00至2015年5月15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14日(星期一)。

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O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应当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受托人应根据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情况填报受托股份数量,同时对每一议案填委托人对各表决意见对应的股份数量。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5月11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西安市东大街解放市场6号开元商业办公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提案》;

8、《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关于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二)特别强调事项:

1.换届选举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股东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票数分别进行;

2.独立董监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公司2位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被询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查阅今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今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本公司《2014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地址:地址:西安市解放场6号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3.登记时间:02/2015年5月13日至05月14日每天8:30—11:30,14:30—17:30;股东亦可在会议召开日进行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五、投票程序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516;

(2)投票简称:“国际投票”。

(3)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4)投票的投票的具体程序: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以100.00代表本次股东大会不需要累积投票的议案,以1.00代表第一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2.00代表第二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

对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的议案,如议案八为选举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则以0.01代表非独立董事第一候选人,0.01代表独立董事第一候选人,以此类推。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其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一 代表议案一至议案七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二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三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0

议案四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00

议案五 2015年度预算报告 4.00

议案六 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00

议案七 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提案 6.00

议案八 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00

6.1 选举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王爱萍 8.01

史 今 8.02

刘维轩 8.03

孙文国 8.04

刘 昶 8.05

张 靖 8.06

曹鹤玲 8.07

师 莹(独立董事) 9.01

张亚宣(独立董事) 9.02

杨乃定(独立董事) 9.03

常晓波(独立董事) 9.04

王志峰 9.05

古晓东 9.06

李 凯 9.07

曹建安 9.08

6.2 选举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王爱萍 10.01

史 今 10.02

刘维轩 10.03

孙文国 10.04

刘 昶 10.05

张 靖 10.06

曹鹤玲 10.07

师 莹(独立董事) 10.08

张亚宣(独立董事) 10.09

杨乃定(独立董事) 10.10

常晓波(独立董事) 10.11

王志峰 10.12

古晓东 10.13

李 凯 10.14

曹建安 10.15

6.3 选举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王爱萍 11.01

史 今 11.02

刘维轩 11.03

孙文国 11.04

刘 昶 11.05

张 靖 11.06

曹鹤玲 11.07

师 莹(独立董事) 11.08

张亚宣(独立董事) 11.09

杨乃定(独立董事) 11.10

常晓波(独立董事) 11.11

王志峰 11.12

古晓东 11.13

李 凯 11.14

曹建安 11.15

6.4 选举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王爱萍 12.01

史 今 12.02

刘维轩 12.03

孙文国 12.04

刘 昶 12.05

张 靖 12.06

曹鹤玲 12.07

师 莹(独立董事) 12.08

张亚宣(独立董事) 12.09

杨乃定(独立董事) 12.10

常晓波(独立董事) 12.11

王志峰 12.12

古晓东 12.13

李 凯 12.14

曹建安 12.15

6.5 选举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王爱萍 13.01

史 今 13.02

刘维轩 13.03

孙文国 13.04

刘 昶 13.05

张 靖 13.06

曹鹤玲 13.07

师 莹(独立董事) 13.08

张亚宣(独立董事) 13.09

杨乃定(独立董事) 13.10

常晓波(独立董事) 13.11

王志峰 13.12

古晓东 13.13

李 凯 13.14

曹建安 13.15

6.6 选举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王爱萍 14.01

史 今 14.02

刘维轩 14.03

孙文国 14.04

刘 昶 14.05

张 靖 14.06

曹鹤玲 14.07

师 莹(独立董事) 14.08

张亚宣(独立董事) 14.09